

证券代码：002203

证券简称：海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0-046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海亮（安徽）铜业有限公司取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近日，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海亮（安徽）铜业有限公司收到铜陵市狮子山区财政局下发的狮财[2010]58号文件《关于对海亮（安徽）铜业有限公司给予一次性补贴的通知》，海亮（安徽）铜业有限公司将获得狮子山区产业发展奖励扶持资金3650万元。2010年12月27日，该项产业发展奖励扶持资金中的3000万元已经拨付到账。海亮（安徽）铜业有限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，将该项产业发展奖励扶持资金确认为营业外收入，并计入当期损益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预计该项产业发展奖励扶持资金对公司2010年损益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2010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不会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